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二零一七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2017	2016
收益	2,879	2,24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BITDA ¹)	120	149
股東應佔溢利	22	51
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1,203	1,725
基本每股盈利	3.0 港仙	8.4 港仙
全年股息每股	1.0 港仙	2.5 港仙

¹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指本年溢利，另加於計算本年溢利時扣除之以下數額：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

本人謹代表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京東方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收益 2,879,000,000 港元，與 2016 年之 2,247,000,000 港元，增加 28%。集團之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BITDA¹) 為 120,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149,000,000 港元下跌 19%；股東應佔溢利錄得 22,000,000 港元，較 2016 年錄得的 51,000,000 港元，下跌 5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集團錄得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1,203,000,000 港元，2016 年底時集團則持有現金 1,725,000,000 港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負債比率為（總銀行負債對比資產淨值）0%，前一年的負債比率為 0.3%。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息每股 1.0 港仙（2016：每股 2.5 港仙），全年派息比率為 33%（2016: 30%）。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集團繼續獲得主要股東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穩定供應 TFT 面板，有助集團爭取來自歐洲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汽車顯示屏客戶的訂單，促成 TFT 模組銷售的快速增長。與此同時，由於 TFT 模組產品的平均售價較單色顯示屏為高，且訂單中有關中至大尺寸的 TFT 模組產品比例增加，因而進一步提高集團產品結構平均售價，收益因而錄得升幅。然而，面對 TFT 模組市場的激烈競爭，TFT 模組售價難免受壓，且集團於年內致力爭取成為策略性客戶的主要 TFT 產品供應商，以達致往後的生產規模效益。在 TFT 模組業務初始發展階段，需要投入的成本較大，影響訂單的邊際利潤。此外集團正值 TFT 生產的轉型期，生產模式由單色顯示屏及小尺寸 TFT 模組，逐步轉移至中大尺寸 TFT 模組生產，在技術、員工培訓及設備調配均需投入資源，以致對毛利率構成壓力。

同時，由於集團 TFT 模組業務持續擴張，而 TFT 模組平均售價遠高於單色顯示屏，用於 TFT 業務之營運資金，包括存貨及應收款項，與 2017 年比較有所上升。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 1,392,000,000 港元已完全動用，動用用途與本公司於 2016 年 3 月 22 日之認購通函所披露之認購事項之預期所得款項用途一致。

汽車顯示屏業務

汽車顯示屏業務於回顧年度內錄得收益 2,048,000,000 港元，對比 2016 年之 1,487,000,000 港元，增加約 38%。此業務佔集團整體收益約 71%。

年內，來自歐洲及中國汽車客戶之 TFT 模組訂單大幅增加。來自歐洲之收益比去年增加約 38%。歐洲之策略性客戶對集團的 TFT 面板穩定來源抱有信心，因而落實大規模之訂單簽署，當中尤以中至大尺寸的 TFT 模組訂單居多。惟於初始期，集團同時需投入較多資源以應付此等訂單，毛利率幅度收窄。歐洲地區的單色汽車顯示屏銷量維持穩定，但售價持續受壓。集團亦已採取各項措施控制單色汽車顯示屏業務之物料及營運成本，藉此穩定該業務之毛利率。

受惠於京東方的廣泛客戶網絡，集團於年內接獲較多中國汽車客戶有關中至大尺寸的 TFT 模組訂單，致使來自中國的收益大幅增長 30%。儘管中國汽車客戶對單色顯示屏仍有一定需求，但銷量及售價則繼續下滑。集團仍會繼續優化成本結構，以穩定該等業務對集團的邊效貢獻。

南韓市場於回顧年度之收益較 2016 年增加約 16%。南韓汽車客戶已廣泛採用 TFT 模組產品，一些單色顯示屏訂單合約屆滿時，預料也將轉用 TFT 模組產品，屆時來自南韓的單色顯示屏訂單將會進一步減少。2017 年上半年因中韓關係緊張而影響 TFT 模組業務往來，此情況於 2017 年第四季已轉趨緩和，令 TFT 模組訂單得以逐漸恢復。

回顧期內，日本汽車客戶單色汽車顯示屏業務取得明顯增長，來自日本汽車市場的單色顯示屏收益於年內較去年增加 37%。在多年來的經營下，集團之日本汽車客戶基礎穩固，有助於單色汽車顯示屏業務取得增長。同時，於日本當地的銷售團隊進一步加強與一些日本客戶建立了 TFT 汽車顯示屏的業務聯繫，並取得顯著增長。

工業顯示屏業務

工業顯示屏業務於回顧年度內錄得收益 831,000,000 港元，對比 2016 年之 760,000,000 港元，增加約 9%。此業務佔集團整體收益約 29%。工業顯示屏業務之收益主要來自歐洲及美國。於年內，此業務之訂單以量大、較低售價為主要特徵。

歐洲之工業顯示屏訂單則維持穩定增長，集團銷售主要來自電錶工業客戶，他們以採用單色顯示屏為主。歐洲之家電客戶現時多傾向採用 TFT 模組加裝在家電產品上，藉此提升產品之形象定位及價格。家電客戶因集團擁有穩定的 TFT 面板供應而落實更多家電 TFT 模組產品的訂單，為 TFT 工業顯示屏業務收益帶來持續增長。

美國一向為工業顯示屏業務之主要國家，此地區較 2016 年錄得約 12% 之收益增長。經歷一段時期之業務組合重整後，美國工業顯示屏銷售於 2017 年第四季已見復甦，帶動收益增長，當中尤以醫療產品之銷售增長較為顯著。

業務展望

汽車顯示屏業務

汽車客戶與模組供應商之建設性策略夥伴關係，不外乎建基於穩定產品供應、優良品質及產品設計。目前，集團已在目標汽車客戶群中建立口碑，客戶對集團穩定的 TFT 面板供應尤其欣賞，來自歐洲汽車客戶有關 TFT 模組訂單的查詢有增無減，亦有訂單於 2018 年陸續量產。惟受制於 TFT 模組市場激烈競爭及較細規模生產，於初始生產階段新接訂單毛利率並不高。集團已訂立發展策略，鎖定具策略價值的目標客戶，旨在爭取價格較高的中至大尺寸 TFT 模組訂單，令生產線可集中處理同類訂單，遂有利購入材料，提升生產效率及控制成本，以建立經濟規模。

中國及南韓汽車市場的 TFT 模組訂單預期仍會繼續增加，兩個市場均以中至大尺寸 TFT 模組訂單為未來增長的主要範疇。

集團未來以 TFT 模組產品為發展主軸，預料單色顯示屏的訂單會逐漸萎縮，但集團仍會保留此產品的生產，一來日本汽車市場對單色顯示屏仍有相當需求，二來針對新興市場如印度及南美洲的汽車市場的拓展，單色顯示屏可成為打入此類市場的切入點。集團會精簡單色顯示屏產線的運作，盡量切合數類產品的要求，使之小而靈活，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

工業顯示屏業務

歐洲家電客戶應用 TFT 顯示模組漸成趨勢，家電產品的 TFT 市場大有增長空間。集團會切合歐洲家電客戶的要求，設計適合家電應用的 TFT 模組產品。對於歐洲電錶及工業儀器市場，顯示屏的基礎應用仍以單色顯示屏佔大多數。集團會挑選量大且具策略價值的項目作為目標，以鞏固該業務之收入來源，並持續優化成本結構及生產流程，以穩定該業務之盈利貢獻。

美國的工業市場經歷調整後，已見穩定擴張跡象，且客戶對 TFT 模組產品興趣漸濃，查詢日益增多，美國的 TFT 市場亦存在擴展機會。

生產策略

集團於成都的 TFT 模組生產線廠房於 2017 年第四季正式投入量產，目前正在進一步增強及優化生產模式及營運流程，以加強生產效能。該廠房的選址接近京東方 TFT 面板的生產基地，與本集團的 TFT 模組生產能有協同效應，以方便溝通及解決任何技術以及物流問題。配合新接 TFT 模組訂單的特性及數量，集團將於 2018 年進一步擴展 TFT 模組產能，為未來增加的汽車 TFT 模組定單作出相應規劃。

科研發展

集團已研發並製成專供電動車及自動駕駛使用的駕駛座顯示模組，此款模組的特徵是把多層顯示屏置於大玻璃蓋板之下。集團於 2017 年已展開數個相關項目，具備防反射的蓋板，並以光學黏合三層顯示屏，該等研發項目將於 2018 陸續完成。

汽車專用的「真色彩顯示屏」(True Colour Display) 已取得實質進展，此顯示屏的色域媲美有機發光二極管 (OLED) 顯示屏，而且成本具有相當的競爭力。集團亦已研發出配合汽車使用的 Gate on Array 技術，利用此技術製造的顯示屏產品之框邊寬度極窄，因採用的光罩 (masks) 較少，成本得以降低，此技術較低溫多晶硅液晶顯示屏 (LTPS) 更具競爭力。

觸控屏方面，集團正在研發的新產品包括汽車用單片玻璃金屬網顯示屏 (One Glass Metal-mesh)，此產品用金屬網代替導電膜(ITO)，能使顯示屏更纖薄，提升傳遞的準確度，並能減低導電痕跡及減少反射。此外，數款大尺寸的車用觸控屏如多層結構面板組裝(Multi- layers on Cell)、全內嵌式觸控屏(Full In-cell Touch)，及高動態範圍(High Dynamic Range)的展示品預期將於 2018 年第四季陸續完成。

隨著新能源和智慧網聯汽車的快速發展，汽車行業的互聯化、自動化、共用化、電動化發展趨勢已成為行業普遍共識，核心技術、商業模式、供應鏈生態也將隨之改變。集團憑藉自身及主要股東京東方在車載顯示和交互技術方面積累的雄厚實力，正在努力拓展車載智慧交互系統業務，過去一年在雙光路抬頭顯示(Dual Optical HUD)、智慧後視鏡(Smart Rear Mirror)等系統研發方面取得諸多成果，新的一年將繼續加大相關方面的投入。

致意

集團作為車載TFT模組市場後期參與者，再加上TFT模組市場激烈競爭及TFT業務發展及擴充下製造費用及營運成本增加，毛利率因而下跌。於競爭日趨劇烈之TFT模組市場下，集團必需積極拓展市場份額並大量生產，以達致相當的經濟規模，逐步改善毛利率。集團將於2018年進一步投資TFT模組生產線，並進一步強化物料採購、產品設計、生產技術及品質控制能力，為爭取更大市場份額，尤其是策略性客戶訂單，定立穩健的基礎。同時，集團投資生產基地亦是為發展車載系統業務定下良好基石。

集團正處於TFT業務發展期，在市場價格強烈競爭下，盈利表現在短期內仍會備受影響。然而集團已認定發展TFT業務的策略並已定下清晰目標，集團對TFT業務仍抱持樂觀的態度。集團於2018年會按既定策略性路線進發，利用京東方的強大TFT面板支援，擴大集團於TFT市場的份額，其中尤以汽車及工業市場為主要目標，深信憑藉集團在此兩大範疇的雄厚基礎，必定能進一步開拓有關業務。在智慧網聯汽車領域，集團將繼續圍繞車載智慧交互系統進行投入和佈局，同時強化與京東方在人工智慧、大數據等物聯網技術方面的合作，於車載及工業領域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本人謹此向集團董事會、管理層、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致意，感謝各方於過去一年的支持，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爭取更佳業績。

姚項軍

主席

香港。2018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3	2,879,159	2,247,470
其他營運收入／（虧損）	4	36,620	(24,462)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204,121	(68,959)
原材料及耗用品		(2,169,769)	(1,332,032)
員工成本		(511,855)	(423,530)
折舊		(99,609)	(90,029)
其他營運費用		(318,039)	(248,759)
經營溢利		20,628	59,699
融資成本	5(a)	(50)	(1,197)
佔聯營公司虧損		(297)	(453)
除稅前溢利	5	20,281	58,049
計入／（扣除）之所得稅	6	1,832	(7,526)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溢利		22,113	50,523
股息	7		
年內已宣佈派發之特別股息		-	451,298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7,352	18,376
		7,352	469,674
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		3.0 仙	8.4 仙
攤薄		3.0 仙	8.4 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 千港元	2016 年 千港元
本年溢利	22,113	50,523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63,134	(65,900)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價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2,224	(11,696)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65,358	(77,596)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87,471	(27,0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1,169	352,102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作自用		9,678	9,695
		<u>500,847</u>	<u>361,797</u>
聯營公司權益		4,436	4,150
應收貸款		-	15,500
其他財務資產		13,069	10,783
非流動訂金		63,010	18,336
遞延稅項資產		10,348	2,731
		<u>591,710</u>	<u>413,297</u>
流動資產			
存貨		803,152	450,993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50,855	510,992
其他財務資產		20,700	54,211
可收回稅項		1,013	19,466
3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22,137	626,2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0,402	1,098,672
		<u>2,878,259</u>	<u>2,760,56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56,784	424,060
銀行貸款		-	8,890
應付稅項		32	1,417
遞延收益		1,344	-
		<u>658,160</u>	<u>434,367</u>
流動資產淨額		<u>2,220,099</u>	<u>2,326,19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811,809</u>	<u>2,739,49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162	7,888
遞延收益		1,606	-
		<u>9,768</u>	<u>7,888</u>
資產淨值		<u>2,802,041</u>	<u>2,731,60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3,794	183,764
儲備		2,618,247	2,547,843
權益總額		<u>2,802,041</u>	<u>2,731,607</u>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全年業績公告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惟摘錄自當中的資料者除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用的披露規定。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起首次生效。此等修訂對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然而，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修訂所引入的新披露規定，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包括額外披露資料，該會計準則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和非現金產生的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按分部分類匯報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收益指本集團向客戶供應的貨品的發票價值減去退貨及折扣。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於2017年其中兩位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2016年：一位）。於2017年，按銷售金額向該兩位客戶銷售之收入，包括受本集團已知受該兩位客戶共同控制之實體，所得收入約為902,327,000港元（於2016年向該客戶銷售之收入：224,752,000港元）。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財務資料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財務資料所載一致之收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於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於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i>2017年</i> 千港元	<i>2016年</i>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在地）	922,977	709,946
歐洲	1,257,312	907,790
美洲	267,634	239,942
韓國	152,001	130,627
其他	279,235	259,165
	1,956,182	1,537,524
綜合收益	2,879,159	2,247,470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i>2017年</i> 千港元	<i>2016年</i> 千港元
德國	318,047	139,832
捷克	207,106	18,542
英國	126,249	132,219
法國	114,835	124,116
意大利	62,289	61,885
其他歐洲國家	428,786	431,196
	1,257,312	907,790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中國(所在地)	497,092	358,644
韓國	4,436	4,150
其他	3,755	3,153
	<u>505,283</u>	<u>365,947</u>

4. 其他營運收入／(虧損)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294	1,626
其他利息收入	21,390	12,302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淨額	-	25
出售可供出售互惠基金溢利	-	4,334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溢利	-	9,475
交易證券之虧損	-	(51,179)
匯兌溢利／(虧損)淨額	1,229	(8,269)
政府補貼(附註)	10,688	3,414
其他收入	3,019	3,810
	<u>36,620</u>	<u>(24,462)</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中國政府授予本集團從事高科技製造業研發 8,490,000 港元(2016: 3,414,000 港元)及已獲取與購置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攤銷 2,198,000 港元(2016: 無)。以上政府補貼金額並沒有未履行的條件。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50	1,197
	<u>50</u>	<u>1,197</u>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b) 撥備 (撥回)/確認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呆賬撥備	(953)	2,782
－ 銷售退貨撥備	1,595	723
	<u>2017年</u> 千港元	<u>2016年</u>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2,467,474	1,802,342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費用	2,878	3,431
－ 非審計服務費用	1,183	898
研究及開發費用	213,147	133,246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費用 ／ 租借資產 (包括物業租賃)	7,798	6,948
規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38,094	31,716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653	2,150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以往年度過少撥備	-	666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內準備	12,450	7,918
以往年度過多撥備	(10,105)	(5,816)
	<u>2,345</u>	<u>2,102</u>
本期稅項－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年內準備	3,169	6,321
以往年度過少撥備	5	218
	<u>3,174</u>	<u>6,539</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定差異	(7,351)	(1,781)
	<u>(1,832)</u>	<u>7,526</u>

2017年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全年之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的稅率(2016年:16.5%)計算。根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為25%。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河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符合資格享有15%之減免所得稅稅率。因此，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精電河源所得稅稅率為15%。於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稅項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i>2017年</i> 千港元	<i>2016年</i> 千港元
已宣佈派發的特別股息每股：無 (2016年：1.35港元)(附註)	-	451,298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 (2016年：2.5港仙)	<u>7,352</u>	<u>18,376</u>
	<u><u>7,352</u></u>	<u><u>469,674</u></u>

附註：根據2016年2月3日本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認購人」或「京東方」)之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於2016年4月28日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宣佈派發及截止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派付的特別股息每股1.35港元，總額為451,298,000港元，給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因認購人已同意放棄其就特別股息之權利，認購人不獲派發特別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i>2017年</i> 千港元	<i>2016年</i>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2.5港仙(2016年：30.5港仙)	<u>18,376</u>	<u>101,960</u>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溢利22,113,000港元（2016年：50,52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35,071,943股（2016年：604,378,565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17年 股票數目	2016年 股票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735,055,204	331,125,204
新發行股權之影響	-	271,038,251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16,739	2,215,110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735,071,943</u>	<u>604,378,56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溢利22,113,000港元（2016年：50,52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35,071,943股（2016年：605,091,117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2017年 股票數目	2016年 股票數目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35,071,943	604,378,565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	712,552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u>735,071,943</u>	<u>605,091,117</u>

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及銷售退貨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458,085	313,165
發票日後61至90日	131,329	89,484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65,810	30,627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76,618	30,205
	<u>731,842</u>	<u>463,481</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522,201	262,538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	45,995	77,029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2,707	8,63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316	518
	<u>571,219</u>	<u>348,720</u>

11.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內尚未履行而並未列於財務資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訂約	30,353	33,003
已批准但未簽約	400,509	51,317
	<u>430,862</u>	<u>84,320</u>

12.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並沒有向銀行作出的擔保之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的信貸額（2016年：8,890,000港元）。

因該等擔保的公平價值未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地估算，故本公司沒有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6年：2.5港仙）和無特別股息（2016年：1.35港元）。2017年年度宣派之股息合共為每股1.0港仙（2016年：1.375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8 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 2018 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該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釐定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前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其他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5,473名員工，其中154名、5,270名及49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2,802,0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732,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4.37（二零一六年：6.36）。

於年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 1,236,0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790,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1,203,0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725,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33,0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65,000,000 港元）則為其他財務資產。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無（二零一六年：9,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為無（二零一六年：0.3%）。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存貨流動比率（按年存貨成本／平均存貨結餘）為 3.9 倍（二零一六年：3.9 倍）。本年度之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收益 x 365）為 93 日（二零一六年：75 日）。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育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馮育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薪酬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姚項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蘇寧先生、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於五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當中，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作出比較，並認為兩者之數額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告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未有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姚項軍

香港，2018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姚項軍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楊曉萍女士、董學先生及原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